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道和環球

DAOHE GLOBAL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內幕消息 可能投資電視劇

本公佈乃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可能投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與霍爾果斯瀚泊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製片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可能合作製作電視連續劇(「電視劇」)，總投資額約人民幣2億元(「可能投資」)。

根據框架協議條款，待製片方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頒發拍攝許可證，及訂約方就電視劇訂立正式合作協議(「正式協議」)後，本集團擬投資製作電視劇。製片方將負責製作、發行及推廣電視劇以及就所需批准與相關政府部門聯絡。

可能投資的前提是本公司籌集不少於人民幣2億元資金。本公司將初步投資人民幣1億元。根據拍攝進度，本集團可選擇進一步投資不超過人民幣1億元。正式協議將載列收入分配詳情。電視劇產生的收入來源將包括電視劇相關廣告及贊助、拍攝及發行、版權轉讓或授權及配套產品出售。

製片方同意於框架協議日期起至框架協議日期後滿兩個月當日或將由本公司與製片方協定的較後日期，就電視劇的拍攝獨家聯絡及與本集團磋商。

除涉及保密、排他性及解決爭議的相關條文外，框架協議並無具有法律約束效力。

可能投資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營運網上社交平台及貸款業務。本集團一直物色潛在收購機會及其他投資，以把握全球新經濟產生的新機會、擴充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最終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董事會預期可能投資如落實，本集團將可擴大業務組合、豐富收入來源及可能提升財務表現。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訂立框架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製片方之資料

製片方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動畫片、記錄片、電視劇及電影的發行及製作以及其相關業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製片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一般事項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就可能投資訂立正式協議。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投資(如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倘本公司訂立正式協議或決定終止框架協議或倘可能投資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謹此強調，可能投資須待(其中包括)簽立正式協議(其條款及條件有待最終協定)後，方告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投資未必會落實，可能投資的最終架構及條款(仍有待訂約雙方進一步磋商)尚待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希儉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希儉先生，執行董事為張琦先生、黃慶年先生及曾俊豪先生(亦稱為子辰)，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敏祥先生、劉樹人先生及張會軍先生。